

证券代码：831293

证券简称：征宙机械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山东征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征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002,57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5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结合平原县整体发展规划，公司拟以 2500 万元将持有的山东雄峰液压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雄峰液压”）100%股权转让给山东中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。雄峰液压注册资本 5600 万元，其中已实缴资本 2500 万元，认缴 31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286,0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02%；反对股数 6,716,4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九公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培、李刚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山东征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山东征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16日